

深度评论

# 中小学科学教育未来可期

常生龙

近日,科学技术普及法修订草案提请全国人大常委会会议审议,这是科学技术普及法自2002年公布施行以来的首次修订。草案新增“科普活动”和“科普人员”两章,把科学教育作为科普的一项重要内容,强化全社会的科普责任,明确包括中小学在内的各级各类教育机构的科普职责,并对科普队伍的专业化建设、评价和激励机制等作出制度性安排。这是我国科学教育制度建设方面的一件大事,将有力推动我国中小学科学教育的高质量发展。

近年来,我国基础教育蓬勃发展,取得的成就有目共睹。科学教育作为基础教育的重要组成部分,也获得了长足发展。但在科学技术日新月异迅猛发展的当下,中小学科学教育存在的问题也不容忽视。在一些地方和学校,科学课程被作为“副科”对待,科学课程的师资配备、器材配置、安全保障等方面可能存在一些问题。这些问题亟须通过制度建设以及持续不断的深化改革加以改进和完善。这次的科学技术普及法修订,就是聚焦科普发展中的突出问题,通过优化创新制度,完善体制机制,着

## 全面提升学生科学素养,科学教师队伍建设是关键 面向未来,加强科学教育相关标准及评价体系建设至关重要

力推动科学教育走向高质量发展之路。各中小学校不妨乘着本次“科普法”修订的东风,大力发展科学教育,让学生理解科学技术与社会的联系,把握科学的本质,养成科学精神,提升科学素养。

全面提升学生科学素养,科学教师队伍建设是关键。针对科学课程、综合实践课程缺乏专业教师的现状,各级政府部门可引导各高等院校开设科学教育专业,从源头上解决当前科学课程教育教学的困境;制定专门的国培、省培计划,解决一线科学教师的培养问题,让他们切实承担起科学教育的重任;为在职教师提供学历提升计划、跨学科培训课程,鼓励他们参与科学教育研究项目,以增强他们的科学理解力,提升他们对不同学科的知识整合能力。学校和地方教研部门要深度合作针对科学教师的教研一体化培训项目,强化学科实践、跨学科主题学习,让科学教师成

为激发学生好奇心、求知欲的火种,成为学生科学素养的奠基者。建设科学教师评价体系,及时全面、准确地把握当前科学教师队伍发展的状况,发现薄弱环节及时加以补救。

面向未来,加强科学教育相关标准及评价体系建设至关重要。教育相关部门应加强对世界各国科学课程建设的跟踪研究,了解各国在科学课程建设方面的特点,基于我国国情,提出科学课程方案、课标设置、教学要求等深化建设的意见和建议。比如,可以制定针对不同学段学生的科学素养标准,让各学段的科学教育课程建设和实施都有据可依,课程评价也能找到基准点。同时,完善中小学科学课程设置方案,对小学、中学的科学课程应该分科设置还是综合设置,要有政策建议,使其既可以为中小学校课程建设提供方向,也可以指导高等院校课程的设置。通过不断完善中小学科学课程学业评价体系,发挥好科学课程标准中学业质量标准的引导作用,改革评价方式,

完善评价体系,促进科学课程不断发展。

本次科学技术普及法修订明确规定了博物馆、科技馆、少年宫等校外教育资源在科学教育中的作用和责任,鼓励企业将自身科技资源转化为科普资源,向公众开放实验室、生产线等科研、生产设施。各中小学校可充分利用好这一政策法规,扩展科学课程资源,提升科学教育品质。地方教育行政部门有必要制定鼓励学生积极参与社会实践活动的指导意义,明确规定不同学段的学生每学期在校外活动场地学习的时间要求,同时制定家校社联动发展的学生实践活动资源共建共享机制,为学生的科学实践活动提供保障。

当前,人工智能技术正在以惊人的速度改变着世界,也在打造未来教育的新形态。人工智能时代更强调以人为本,更加注重思维模式、情感、价值观、素养等隐性知识的习得与传授,而这正是科学教育的使命所在。中小学校科学课程的建设要突破自身局限性,善用人工智能赋能自身的变革,着力培养适应新形势的新质人才。各地教育部门和学校,有必要加快制定人工智能等智能技术与科学教育相结合的路径和实施方案,并统筹人财物等资源全力加以推进。

(作者系上海市教育考试院副院长)

一家之言

## 讲好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全球故事”

邓海建

“有朋自远方来,不亦乐乎。”近日,“第七届在甬外国人汉语大赛”在浙江宁波天一阁博物院开赛,来自俄罗斯、美国、也门等多个国家热爱汉语的外国朋友各展风采、自信“赴考”。

当“书生赶考”与“汉语学习”双向奔赴,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全球化碰撞出新的“火花”。作为浙江省国际人文交流基地,天一阁博物院已成功举办六届在甬外国人汉语大赛。书童引路、书院开赛——相比前六届汉语大赛,本次大赛改变以往传统的赛制,以“国际友人赶考记”为主要形式,10位外国参赛选手穿上古装,“化身”赶考书生,通过主办方设置的县试、府试、院试、乡试、会试、殿试等一系列关卡,沉浸式体验中国赶考流程,充分感受中国传统文化魅力。

走出课堂、走向生活,跳出课本、临场感受,选手们不仅切身经历了中国传统文化的无穷魅力,也了解了宁波这座人文积淀丰厚、历史文化悠久的美丽城市。以汉语言为代表的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要在时代的舞台上继续风光无限,需要更有趣的“体认”、更生动的“感悟”。说到底,这就是“着力赓续中华文脉、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

近年来,在全世界范围内掀起了一股到中国旅行、感受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潮流。穿汉服、化唐妆,在古典舞乐中体味东方审美;行飞花令、遇非遗巧匠,在研学游中探寻文化根脉……“国潮”当道,青春飞扬。从“躺在书斋”到广受欢迎,创新与创造让优秀传统文化在新时代的“货架”不断“上新”。譬如以古人之志抒今人之情的《中国诗词大会》,再如创新表达方式、传播渠道的《唐宫夜宴》等系列节目,在实现口碑和流量双赢的同时,也不断“破圈”“出圈”,让世界惊艳中华文化的传统之力、传承之美。

越是民族的,越是世界的。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作为中华民族绵延5000多年的精神命脉和文明根基,彰显着中华民族深厚的文化软实力。要全方位提升中华文明传播力影响力,创新传播方式方法至关重要。讲好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全球故事”,一是要“守正”,二是要“创新”,在守正的基础上创新,在创新的动力下守正。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专门就“构建更有效力的国际传播体系”作出部署,为新时代加快构建中国话语和中国叙事体系,讲好中华文明故事,开创国际传播工作新局面提供了基本遵循和行动指南。

“水有源,故其流不穷;木有根,故其生不穷。”中华民族的历史源远流长,中华文明的内涵博大精深,这是我们的自信之基、力量之源。不过,人在变、时代在变、世界在变,精准把握文化精髓,勇于探索创新路径,以更加开放的胸襟、包容的心态、宽广的视角,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走向世界——这是时代课题,更是历史命题。

(作者系媒体评论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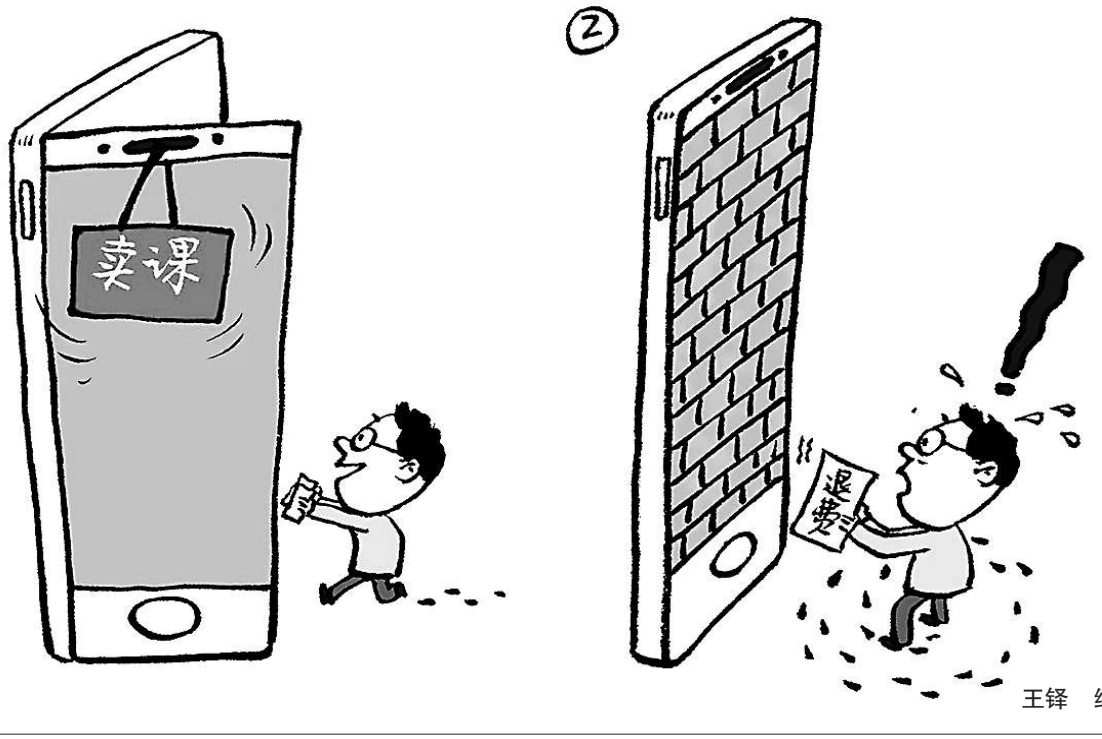
/ 新世相 /

## 花钱买课不能沦为白“交学费”

郭膺

知识付费近年来逐渐发展为一个满足成年人“充电”需求的可观市场,视频剪辑、内容运营、养生健康……各类网络课程“乱花渐欲迷人眼”。然而,日前有媒体报道,一些商家在前期推广时利用各种诱人噱头吸引消费者花钱,课程本身却严重“注水”,等到退费时更是设置重重关卡,一个个消费陷阱、营销套路让不少消费者叫苦不迭。

花钱“充电”是当下不少职场人士完善自身知识结构、掌握各项专业技能的正常需求。但这种积极向上的自我提升需求却被一些唯利是图的商家利用,让不少原本想交学费买课的消费者变成了花钱“买教训”“交学费”。对此,仅仅呼吁消费者自身练就“一双慧眼”显然远远不够。市场监管、消协等部门理应主动作为,严厉打击利用贩卖各种课程的机会侵害消费者合法权益的不法商家,并利用官方平台公布存在劣迹的机构“黑名单”,通过建立强有力的倒逼机制,引导各商家为消费者提供精品课程、优质服务。



王铎 绘

热评

## “15分钟服务圈”切中家庭教育痛点

无论是10分钟、15分钟还是20分钟,仅有便捷性还不够,让服务更具实效至为关键

杨国营

作为教育媒体人,笔者平时被亲友问到最多的,就是其子女的教育问题。虽尽力解答,但笔者毕竟不是家庭教育专业研究者,对有些疑难问题也给出不出良策。不少家长常感叹在孩子的教育问题上缺乏求助渠道,毕竟很多人都是第一次当父母,具备教育专业背景者也属少数。于是,“家长也需要教育”近年来逐渐成为各界共识,不少地方陆续办起了家长学校,上海市近年来就做了不少探索,并于近日召开了家长学校15分钟家庭教育服务圈建设工作推进会,受到媒体关注。

据报道,上海家长学校15分钟家庭教育服务圈的建设,旨在解决家庭教育

“最后一公里”的问题,在总结前期4个试点区经验的基础上,全面推进家庭教育服务圈建设,来自12个区的150余家上海家长学校街道(镇)工作站正式成立,实现了全市所有区域全覆盖,并以家长学校与中小学、妇联等协同为助力,把科学所需的家庭教育内容送到家长手中。

青少年在成长过程中,不同阶段会遇到不同问题和挑战,如亲子分离焦虑、身份转换与适应、学业发展与学科选择、青春两性认识与发展、情绪稳定与管理等。广大家长有责任也有动力为孩子的健康成长、顺利成才保驾护航。上海市嘉定区开展的一项调查显示,家长学习家庭教育知识和技巧的动机,首先是解决子女教育中的实际问题,占比达九成,其次是个人兴趣。而家长学校的设立,相关课程的设置和完善,无疑正面呼应了他们的需求,且起到了实际功效,受到不少家长欢迎。2022年1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家庭教育促进法》正式实施,标志着我国家庭教育走向法治化和制度化,为学校、家庭和社会三方协同育人提供了法律依据

和政策指导。此后,各地家长学校建设相关工作迅速推进:2022年7月,西安市妇联确定了15个社区为首批该市区家长学校示范基地;2023年4月,广州市教育局认定36所中小学幼儿园为该市首批学校家庭教育工作示范校;等等。上海市15分钟家庭教育服务圈的建设,也是上述背景下的产物。

然而,在一些地方,不能得到及时有效的家庭教育指导,仍是困扰家庭群体的痛点。2023年1月,教育部等十三部门印发的《关于健全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机制的意见》指出,近年来各地学校家庭社会协同育人工作存在“职责定位不够清晰、协同机制不够健全、条件保障不够到位”等突出问题,明确提出要完善“学校积极主导、家庭主动尽责、社会有效支持”的协同育人机制。上海家长学校15分钟家庭教育服务圈的建设,正是家庭教育指导服务社会化、常态化、便捷化的创新性尝试。15分钟与其说是一种承诺,更多的是传递出一种对家庭教育指导工作的重视和支持,无论是一种10分钟、15分钟还是20分钟,重点是破解“最后一公里”的问题,但仅有便捷性还不够,让服务更具实效至为关键。

真正做好家庭教育指导工作,还应从顶层设计上着手,通过制作年度课程表、构建家庭教育指导课程群等来设计系统化课程菜单,为家长提供更为系统化、专业化的服务。同时,家长学校在课程内容安排上,还应兼顾不同家庭的个性化需求,不宜一味搞“大水漫灌”,还应追求“精准滴灌”。

近日,教育部等十七部门联合印发《家校社协同育人“教联体”工作方案》,推动各地建立家校社协同育人“教联体”,并着重在实践育人、医教互促、体教互融、家校互动、社教同频、警校同步上加强协同配合。这对广大家长来说无疑是一大福音,值得期待。家长学校的建设,的确离不开与各级各类学校的深度合作。各学校可与家长进行各种形式的交流互动,通过校际研讨、联合展示、联盟片研修等活动,提升家庭教育指导效能。此外,网络资源是亟待挖掘的家庭教育“富矿”。从国家智慧教育公共服务平台,到各地搭建的网络教育资源平台,提供了丰富多元的家庭教育指导资源和服务,可满足家长随时随地学习的需要,让一家长在子女教育问题上多一份助力,少一丝苦恼。

(作者系本报记者)

## 求职不易,需警惕“第三人效应”

有人意图花重金“买”一个工作机会的背后,就有“第三人效应”在起作用

朱四倍

近年来,求职者因“花钱找工作”而陷入骗局的案例屡屡见诸报端。求职骗局往往以进名企、拿高薪为诱饵,采用虚假宣传配合社交圈“杀熟”的方式,骗取高额费用,令不少求职者钱财、岗位两空,甚至生活陷入困境。据媒体报道,甘肃兰州警方近期破获了一

起虚构、冒充央企国企和党政事业单位,对大学毕业生实施就业诈骗的特大系列诈骗案,涉案金额高达8000多万元,被骗的学生超过400名。

花钱能“买”来工作?很多人可能会嗤之以鼻,因为工作对应的是能力,契合的是需求。但吊诡的是,现实中还是有不少人相信工作可以“买”。原因何在?除了众所周知的就业形势比较严峻这一客观因素外,还与一种心理相关,那就是:受骗的都是其他人,我不可能受骗。这与传播学上的“第三人效应”相符合,即人们在判断大众传媒的影响尤其是负面影响之际存在着一种普遍的感知定势,即倾向于认为大众媒介的信息对我或你未必产生多大影响,然而对

他人会产生不可估量的影响。换句话说就是,再美好的说辞,再堂皇的语言,只能对他人产生影响,对“我”不起作用,不会产生迷惑性。

不难发现,有人意图花重金“买”一个工作机会的背后,就有“第三人效应”在起作用。正因如此,广大毕业生需要提高警惕,以免在糊里糊涂之中成为“当事人”。

就业是经济发展的“晴雨表”,社会稳定的“压舱石”。然而,近年来,就业市场竞争的程度,让不少家长和毕业生感到了不小的压力,也让社会上一些不法分子有了可乘之机。求职可能会遇到陷阱,择业须谨慎,应成为广大家长和毕业生的共识,那种期待“天上掉馅饼”的想法必须

抛弃。此外,大家还得特别警惕骗子们的一些新花招。比如,有些不法分子借助短视频、社交软件等平台精准投放兼职刷单、游戏代练、APP推广测试等广告,骗取被害人钱财。大学生在求职过程中,要进一步增强防诈骗意识,不轻信“高薪”、“买”工作等信息,如果发现虚假招聘等情形,应及时向有关部门反映并保留证据,及时以合法手段维护自身权益。

面对严峻的就业形势,大学毕业生应更加注重提升自我能力,广开渠道,寻找就业机会;而不是妄想走捷径,通过金钱、关系来寻找就业坦途,更不能以为受骗的都是“第三人”来逃避现实中的种种风险。

(作者系信阳师范大学学生处处长)

## 放宽公务员招录门槛 释放促就业积极信号

闫锁田

据央视新闻报道,2025年度省级机关(单位)录用公务员考试报名日前陆续启动,多个省份招录计划向应届高校毕业生和基层一线倾斜,部分岗位的招录年龄限制放宽至40周岁。如浙江省明确,2025年硕士以上应届毕业生,要求年龄为18至40周岁(1983年11月至2006年11月期间出生);报考乡镇(街道)机关面向优秀村干部职位的,现任村“两委”正职的,要求年龄为18至40周岁,具有国家承认的中专或高中以上学历。山东、江苏等省份发布的公告中,部分岗位尤其是一些基层岗位的年龄限制也放宽至40周岁,而放宽的对象则主要是2025年的应届硕博毕业生。这对于大龄青年尤其是高校毕业生来说无疑是利好消息,同时释放出希望报考者多考虑基层岗位的政策导向。

近年来,公务员岗位以其稳定的收入和待遇受到不少青年追捧,但从国考到省考,对年龄、学历的严格限制让一些青年无缘报考,尤其是在年龄方面,此前一般将允许报考的年龄上限设为35周岁。适当放宽年龄、学历等硬性限制,降低招录门槛,为青年群体尤其是应届毕业生、大龄青年营造更宽松的就业环境,成为近几年社会各界关注的一个新命题。浙江、上海、江苏、山东等省份降低公务员招录年龄限制门槛的做法不失为一项积极有效的举措,让部分有志于进入公务员队伍的大龄青年看到了新希望。

其实,今年10月发布的中央机关及其直属机构2025年度公务员招考公告中已经放宽了年龄限制,提出对于2025年应届硕士、博士研究生,放宽到40周岁以下(1983年10月以后出生)。多个省份跟进做出调整,可谓拓展了这一做法,回应了社会关切。

青年群体尤其是高校毕业生的就业问题近几年备受社会关注。这并不是一个孤立的问题,而是牵动老百姓切身利益的社会问题,需要相关职能部门协调联动,加强对青年群体就业问题的前瞻性研究,找准高校毕业生就业和基层发展需求的对接点,尤其要为那些年龄偏大、专业相对小众的高校毕业生创造更好的就业条件,在放宽年龄、学历限制的基础上,引导他们多关注基层岗位,让有抱负、有能力、有特长的毕业生下得去、留得住、干得好。

对大龄青年尤其是高校毕业生来说,在就业形态、就业模式不断发生新变化的社会大背景下,要实现高质量充分就业,不仅需要政府的支持、社会的关怀,也需要自身转变就业观念,根据自己的职业需求和市场变化规律,找准就业定位,做好就业准备,科学规划职业生涯,不断积累工作经验,实现新的角色转换,提升就业竞争力,努力实现自己的人生理想和社会价值。

(作者系甘肃省天水市教育局干部)